

信者知惧——摩西之二

来 11:27-29

引言、只要信，不要怕？

信者知惧，一看到这个题目，大家或者就会有某种「格格不入」的感觉，因为我们惯常总是说「**只要信，不要怕**」，又或以为只要有「信心」就甚么也用不着「怕」了。

不过，希伯来书第十一章的信心范例却告诉我们，有信之人之所以为有信，不是因为他们天不怕地不怕，而是他们「**知惧**」——懂得应该怕甚么不怕甚么。今天，我会透过本系列中关于摩西的第二篇讲章，讲述「信」与「惧怕」的真正并且全面的关系。

一、摩西的「全人格信仰」

11:27 他（摩西）因着信，就离开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为他恒心忍耐，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。

为了解释摩西怎样「**离开埃及，不怕王怒.....恒心忍耐**」，有好些解经人士就花费了不少唇舌去引证这节经文说的究竟是摩西**第一次**（四十岁时）还是**第二次**（八十岁时）的「离开埃及」、摩西究竟「怕」还是「不怕（法老）王怒」、他「忍耐」的究竟又是甚么？这是因为这节经文对照起摩西的生平，似乎确有一些含糊混乱之处。出埃及记记载的摩西第一次出埃及大约是这样的：

出 2:13-15 第二天他出去，见有两个希伯来人争斗，就对那欺负人的说：「你为甚么打你同族的人呢？」那人说：「谁立你作我们的首领和审判官呢？难道你要杀我，像杀那埃及人吗？」**摩西便惧怕**，说：「这事必是被人知道了。」法老听见这事，就想杀摩西，但**摩西躲避法老**，逃往**米甸地居住**。

经文描写摩西又「**惧怕**」，又要「**躲避法老（王）**」，似乎是说他十分「**怕王怒**」，与希伯来书的描写不符。至于出埃及记记载的摩西第二次出埃及，则好象是大有信心，不怕法老王的诸多恐吓，带着可能多达二百万的民众浩浩荡荡地出埃及去。合起来看，那么来 11:27 上半节说到的「**离开埃及，不怕王怒**」就应该是指向摩西**第二次**的出埃及了。但是这样一来，下半节的「**他恒心忍耐**」又好象没有着落了，因为这半节最「自然」的解释，似乎是指向他在「**米甸地居住**」隐姓埋名的四十年，那么上半节的「**离开埃及**」又似是指**第一次**出埃及。

关于摩西的生平，好些细节我暂且不在这篇讲章里交代，免得扯得太远，我会留待在四月号的主题页《**摩西沉冤录**》中，才详细分析给大家知道。这里只作几点概述：

第一、希伯来书第十一章的重心是建构一个「**整体的信的团契**」，而不是标榜「**个别的信心英雄**」，因此，对个别人物的生平介绍就往往比较简括，只选取最有代表性的事件，甚或将其生平事迹作了很大程度的「压缩」（例如将几件事并合为一件事来写）。

第二、基于同样的理由，希伯来书第十一章也会对不同人物的信心事迹作出某种程度的「混同」（混为一谈），强调的是各人信心的本质相同而不是高低有别。

第三、希伯来书第十一章是对各个相关人物的信心的「**总结性评论**」，目的是进一步整合出信心的典范和定义，用以教导和鼓励信徒，故此就不纠缠于具体的历史细节。

第四、就算单就摩西本人来说，他的信仰人生也绝对不是截然二分、非此即彼的。他第一次出埃及的时候，确有惧怕，但不等于毫无信心；他第二次出埃及的时候，确较有信心，但不就等于毫无惧怕（大家细读出 4-5 章，就一定会看得出摩西仍是有许多「犹疑」的）。我最近的讲章就不断强调，真正的信心，必须有处境、有血肉，所以，总不会像我们坐在办公室或图书馆内「分析」的时候那么一清二楚的。

其实，将 11:27 连起上面的三节经文来一并看，我们就会知道作者不是要复述摩西生平，而是要用非常有「中国风」的「**人格框架**」来概括摩西的「信仰人格」，并同时告诉我们「信」应该是怎样「**全人格**」的一回事。

孟子说过：「**富贵不能淫、贫贱不能移、威武不能屈，此之谓大丈夫。**」（孟子·滕文公下）意思是一个「大丈夫」的「**人格框架**」应包含三种气质：第一是「**富贵不能淫**」——在富贵中不会沉迷逸乐丧失志气；第二是「**贫贱不能移**」——在贫贱中也不会转移立身处世的原则与理想；第三是「**威武不能屈**」——在恶势力的威胁底下，宁死亦要坚持自己的信念。参照这个「框架」，希伯来信 11:24-27 就一目了然了。大家请看这个经文分析表——

富贵不能淫	来 11:24-25 摩西因着信，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。他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愿暂时享受 罪中之乐 （这就是「 富贵 」）。
贫贱不能移	来 11:26 他看 为基督受的凌辱 （这就是「 贫贱 」）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，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。
威武不能屈	来 11:27 他因着信，就离开埃及，不怕 王怒 （这就是「 威武 」）；因为他恒心忍耐，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。

所以，我们根本不必要亦不可能一一对应地分析这几节经文，说那一节是描写那一件事，因为这四节经文是一个总结和概括，写的是摩西「有信的一生」、摩西整个的「信仰人格」以及「信」与「人格」的整体关系。

总而言之，来 11:27 说到的「**他因着信，就离开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为他恒心忍耐，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。**」就不是特指摩西某一次出埃及的经历，而是指摩西「**一生**」都有「出埃及」的信念和理想，还包括有「**威武不能屈**」的坚毅、忠诚和气概。以下，我就要详解摩西如何并为甚么可以「**不怕王怒**」——「**威武不能屈**」。

二、信者之忠勇——不怕王怒

来 11:27 他（摩西）因着信，就离开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为他恒心忍耐，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。

这节经文告诉我们，真正的信，必须有「勇」的原素，具体表现出来，就像摩西那样「离开埃及，不怕王怒」，面对威武强权而不屈服。不过，这种勇决不是一时之勇、血气之勇、逞能之勇、粗暴之勇，而是「忠贞之勇」。

必须在意，就是有勇的人不一定有信，除非，他的勇是来自于「忠」，就像摩西之「恒心忍耐」，为的是效忠于那位「不能看见的主」。正是「忠信」、「忠信」，信必定不能离开忠来说。事实上，一切与信仰人格相关的品格，都必须连系于忠这个核心原素，否则，都会被扭曲成为非常可怕的「杀人礼教」——

富贵不能淫——会变成矫情造作的「修道主义」，一面过着富贵奢华的生活，一面又装着很不「享受」的样子；贫贱不能移——会变成违反人性的「禁欲主义」，将上帝赐与我们享用的美物一一糟蹋；威武不能屈——会变成自我神化的「殉道主义」，用造作的「牺牲」来企图将自我「放大」。因为这些人所追求的其实是某种自我神圣化的「宗教成就」或「宗教感觉」，并不是发自内心，动心动情，谦卑地效忠于主基督。

三、信者之敬惧——只怕上帝

在上一点我已一再强调，信心里面「勇」的原素必不可少，但必须扣连于忠——为基督而不是为自己，否则，那就根本不是信。所以，摩西之「不怕（法老）王怒」，我们在意的就不应该是摩西怎样了不起地「顶撞」法老王，而是他怎样「顺服」地效忠于（信）上帝，故而不把法老王的威吓和强权放在心上。原来，摩西之所以不怕「王」（法老），因为他更怕「上帝」。我们且看下一节经文：

来 11:28 他（摩西）因着信，就守逾越节，行洒血的礼，免得那灭长子的临近以色列人。

摩西一再无视法老王的威吓与强权，但对**上帝的警告**，却是非常的上心在意——

出 12:1-13 耶和华在埃及地晓谕摩西、亚伦说：「你们要以本月为正月，为一年之首。你们吩咐以色列全会众说：本月初十日，……你们预备羊羔，要按着人数和饭量计算。要无残疾、一岁的公羊羔……要留到本月十四日，在黄昏的时候，以色列全会众把羊羔宰了。各家要取点血，涂在吃羊羔的房屋左右的门框上和门楣上。当夜要吃羊羔的肉；……你们吃羊羔当腰间束带，脚上穿鞋，手中拿杖，赶紧地吃；这是耶和华的逾越节。因为那夜我要巡行埃及地，把埃及地一切头生的，无论是人是牲

畜，都击杀了，又要败坏埃及一切的神。我是耶和华。这血要在你们所住的房屋上作记号；我一见这血，就越过你们去。我击杀埃及地头生的时候，灾殃必不临到你们身上灭你们。」

接着，圣经就说：

出 12:28 耶和华怎样吩咐摩西、亚伦，以色列人就怎样行。

当然，「以色列人就怎样行」，必定是因为「**耶和华怎样吩咐摩西，摩西就怎样行**」。原来信不能「**无惧**」，反之，全本圣经都告诉我们，信必须「有所惧」——就是惧伯耶和华，将上帝的公义、愤怒、审判和警告都一一放在心上，并且祂怎么说，你就怎么行。我恳请大家发梦也要记得：经文中提到的「**那灭长子的**」，不是「**恶魔**」，而是「**天使**」，更准确说是灭命天使所代表的「**上帝**」！——我们必要怕祂！

不过，若只是一味的「**惧**」，却也不等于就是「**信**」。犹大卖主后也很「**惧**」，但他没有信——他自始至终也不相信上帝的救恩与怜悯，结果就只得出去「吊死」。邪灵鬼魔对基督也很「**惧**」，却只是彻法地逃避和抗拒基督。至于有信的「**惧**」却必须同时有「**敬**」，也就是我们整天挂在嘴边的——**敬畏耶和华**。这个「**敬畏**」看似负面，其实只是「**忠信**」的另一个表现形式。「**忠信**」必定意涵「**敬**」，而「**敬**」亦必定会表现为某种「**畏（惧）**」。这里没有一点矛盾冲突。我们之所以「**觉得**」矛盾冲突，只是因为受「上帝不骂人」这种温情主义荼毒了太深太久之故。

带着「**敬**」的「**畏（惧）**」本来是非常正常合理的，因为「**信**」本来就意味「**由下对上**」的某种关系，故此，敬、惧与信，三者根本是不应分割的。不幸的是，今天，这种真理（甚至是常理）几乎已经「失传」，甚至在「教会」里失传。结果，我们就「天不怕地不怕」，最后，连上帝的公义、愤怒、审判和警告都统统不怕，统统不放在心上——那就是**不信**！

我们却不知道，或者久已没有人告诉我们：摩西「**不怕王怒**」，是因为他「**只怕上帝**」——那真正能「**灭命**」的一位。

四、不信者之愚勇——自取灭亡

对上帝合理的「怕」是信所必需的，故此，倒过来说，**不怕上帝就是不信**。接着的这一节经文，就道出了这个真理：

来 11:29 他们（以色列人）因着信，过红海如行干地；埃及人试着要过去，就被吞灭了。

这节经文说到好象「**所有以色列人**」都「**很有信心**」似的，但我们知道，事实上，有信心的肯定不是「**所有以色列人**」，就是有信心的，也不见得是「**很有信心**」。不过，我上文已经强调过，希伯来书第十一章是有「混为一谈」的特色。这节里的所谓他们（以色列人）的信心不过是摩西的信心的小小反映而已，重点其实仍是摩西，就像上文提到雅各、以撒、约瑟的信，重点仍然是亚伯拉罕之信一样。这节里更值一提的，倒是上、下半节的强烈对比——

他们（以色列人）因着信，过红海如行干地；／埃及人试着要过去，就被吞灭了。

这个「**埃及人试着要过去**」，即跟着以色列人后面也冲进红海里去，骤眼看来，其实也是某种「**勇**」或「**无惧**」的表现啊。以色列人进入海水分开的红海，是某种「**勇**」或「**无惧**」的表现，埃及人也跟着进入海水分开的红海，也似乎是某种「**勇**」或「**无惧**」的表现，不过二者的结局截然相反，以色列人「**如行干地**」即平安渡过，埃及人却被海水「**吞灭了**」。

原来，二者「貌似相同」却又有天渊之别，乃是在于「**信与不信**」。以色列人（重点仍在摩西本人）进入红海，是因为他们（他）**信**——信上帝会在凶险中施行拯救；埃及人也进入红海，却是因为他们**不信**——不信上帝真的会施行审判与毁灭。简单来说，就是埃及人「不信邪」，盲目「相信自己」和自己的判断，结果就自招灭亡。

埃及人的「**勇**」，是一种自取灭亡的「**愚勇**」，一种没有属灵智能的勇，因为他们不知道：「**敬畏耶和华是智能的开端。**」这种不信的「**愚勇**」与摩西有信的「**忠勇**」，迥迥成强烈对比。

结语、信者「知惧」

事实上，希伯来书第十一章的信心名单，一直都包含着这个信息——**信者「知惧」**，有信的人都是晓得应该怕甚么和不怕甚么的人。

亚伯打不还手，因为他怕上帝的公义而不怕人的私刑（被哥哥该隐杀害）；以诺与神同行漂泊人间，因为他怕丧失天家而不怕在人间流浪；挪亚默然建造方舟，因为他怕上帝的审判而不怕人们的冷眼；亚伯拉罕献上爱子以撒，因为他怕永远丧失上帝儿子的名分过于怕暂时失去爱子以撒；摩西也怕丧失上帝永恒的赏赐而不怕忍受人间暂时的屈辱、贫贱和危险。

信者「**知惧**」，所以，他们对别的一切反倒可以「**无惧**」了。不信者却「**不知惧**」，但「**不知惧**」不是甚么都不怕，而是他们没有智能去分辨甚么值得怕，甚么不真正可怕，结果，这种人，倒是甚么都怕——怕生、怕死、怕穷……只是不怕该怕的上帝！记得，真正能够「**灭命的**」是谁，就怕谁。最后，就让我们用主耶稣这句话来来互相勉励提醒，太 10:28：「**那杀身体，不能杀灵魂的，不要怕他们；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（上帝），正要怕祂。**」